

证券代码：833070

证券简称：三耐环保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 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暨停牌进展

##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3年12月25日，公司在民生证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 （一）申请获受理

2023年12月26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3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GF2023120042），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于2023年12月29日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5](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5)。

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12月27日停牌。

##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4年1月29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5](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5)。

2024年4月17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2024年6月17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5](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5)）。

2024年7月15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2024年8月23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链接：[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5](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525)）。

2024年8月30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 （三）中止审核

#### 1、第一次申请中止审核

为更好的完善反馈回复工作，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4年3月26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中止审核的申请，截至2024年3月28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

#### 2、第二次申请中止审核

公司协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送的申请文件审计基准日为2023年12月31日，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有效期将于2024年9月30日到期，因需组织中介机构对公司财务数据进行审计和更新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材料，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4年9月23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中止审核的申请，截至2024年9月30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

### 3、第三次申请中止审核

公司协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送的申请文件审计基准日为2024年6月30日，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有效期将于2024年12月31日到期，因需组织中介机构对公司财务数据进行审计和更新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材料，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4年12月30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中止审核的申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

#### （四）恢复审核

##### 1、第一次恢复审核

因上述中止发行上市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恢复上市审核申请。2024年4月16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恢复上市审核。

##### 2、第二次恢复审核

因上述中止发行上市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于2024年12月25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恢复上市审核申请。2024年12月26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恢复上市审核。

## 二、风险提示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尚需履行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等相关程序，存在无法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或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风险。

公司存在因公开发行失败而无法上市的风险。由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项尚在进行中，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中止审核的申请》

杭州三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日